



## 童年与故乡

市直 陈和强

我的童年是在汉江南岸一个小山村度过的，这个小山村就是三国名将孟达当年建立的伎陵城遗址，如今是旬阳市的大河南。早就想把童年的趣事记下来，但总是零零星星未能成篇，最近看了皮皮的中篇小说《房屋曾安静，世界曾安宁》，小说中介绍挪威作家古尔布兰生的回忆散文集《童年与故乡》很好读，于是想着套用此题，以纪念自己的童年和故乡。

### 温暖的光圈

搜寻最早的记忆就是厨房空气中的光柱和案板上、地面上的光圈，那是一段安静美好的时期。

一个麦收季节的午后，父母去前场打麦、碾豌豆，奶奶也没在家，是去了袁庄的舅爷家还是去了牛圈沟的姨婆家？弟弟妹妹们许是还未出生，反正屋里就我一个人在睡觉，天气暖暖的，并不太热，醒来后床前站着哥哥，是他给我穿了鞋，溜下床，到厨房，看瓦房顶烟眼斜射几道光柱，就像无数的小虫锁在里面乱飞，案板上、锅台上有亮亮的圆圈躲躲闪闪，此时家十分宁静，我们出了厨房的后门，哥哥踮脚扣上铜吊，拉着我的手穿过长长的后阳沟，从那一头出去就是和君家的院子，这里铺满晒席，有妇女和老人在这里晾晒从下面大场背来打净的麦子或豌豆，妈妈没在这儿。

我们继续从四奶家长长的台阶下到大场，前场铺满豌豆，有几个老汉儿吆喝牛拉石碾豌豆。从场边向东走到了段家场，两排妇女面对面此起彼伏整齐划一打连枷，连枷下铺了两排金黄的小麦穗。妈妈正在打连枷的队伍里，顾不上看我们。

那时夏天没有现在这么燥热，我们同小伙伴站在场边一棵巨大的馍馍叶树荫下看热闹，我们把青桐树叫馍馍叶树，因为那蒲扇般的叶子是蒸馍馍垫底不可缺少的。

待连枷下的麦秸翻过几遍，麦粒基本打

净了，她们停了连枷，两手合抓一把麦秆在大板瓦面上，把残留的少量麦粒摔打干净，尽量不损坏麦秆的完整性。又过了一会，大家都聚到青桐树下喝水休息，妈妈拿着一把剪刀，从麦秸堆里，挑出粗细匀称，长短一致的麦秆剪去头和尾，剥去黄叶，露出白白的麦秆，攒够一小捆，放入了拿回家，放在清水桶里浸泡，又放点碱面，让麦秆洁白又柔韧，晚上收工了就可以编草帽辫子，然后将长长的草辫子盘起来，用针线纳好，就是一顶不错的草帽。

有时父亲或是母亲还会给我们用麦秆儿编萤火虫笼子，八角八面，洁白玲珑，煞是可爱。到了晚上，小伙伴们将逮到的萤火虫装在笼子中满院子跑，又炫耀自己，又展示父母的手艺，童年就这样开始了。

### 拣地斑

我们土话叫地斑的东西，普通话应该叫地耳。

那是一种味道儿很独特的菜，样子类似新鲜的黑木耳，但个体没有那么大，口感没有黑木耳有嚼头，水分大。这东西与山上的野小蒜拌食，风味绝佳，卷饼子吃是绝配。因此，久雨之后，地里不许踩踏，寻不成猪草就上大坡岩捡地斑。

我们那时春末到中秋，基本是不穿鞋，下雨天更不可能穿鞋，因为那时穿的鞋都是母亲或奶奶做的布鞋，鞋底是细麻绳纳的千层底儿，见水见泥很容易沤烂。

大坡岩是生产队地顶上的一面山，不算高大，山体从东到西呈弧形，像圈椅背，因此，大河南也算风水宝地，后来知道此山叫留亭山。

那时山上没有高大的树木，尽是杂草和灌木，路是石渣路，都是放牛娃踩出来的，左右相连上下沟通，远看山上的小路像龟背一样，杂草被小路分割的一块一块的，我们赤着脚就在那小路和草丛中寻找那或孤身或

成片像耳朵一样的东西，偶尔还能遇到小蒜，不能直接拔，而是拨开周边泥土，握主根部轻提，这样才能连地下的蒜苗完整的拔出来。

拣回的地斑，缠有泥土和草梗，要用清水淘洗摘拣，然后等着母亲来处理它们，或用小蒜凉拌，或炒了卷饼子，也可以做包子，无论怎么吃，都是改善生活的美味。所以只要下一天雨，雨渐小，不用大人安排，小伙伴们一行都上山了。

### 皂角树

我的很多作品中都写到庄院那棵大皂角树，这棵皂角树是实实在在存在过。

皂角树是五爷家的，长在庄院最前端的坎沿边，石坎有两丈高，坎下是沙地，坎上是个大场，皂角树估计得三个人合抱，遮下的树荫有三四间房大，这里是全庄院视线最好的地方，能看到汉江上下十里的风景，河对岸的县城和灵岩寺更是一览无余，大人小孩冬夏都爱在皂角树下玩。

皂角树下沙地边上有一排柳树，柳树下有一条大路是通往渡船口的，四里八乡的人要过县城都走这条路，有调皮的小伙伴爱搞恶作剧，他们从皂角树下的石坎小路下河坝，在沙路上用手挖个碗口大的坑，找一些细柳枝，马鞭草盖上，上面再用沙子盖上，行人看不出有陷阱，做好后他们嘻嘻哈哈扒扒石坎回到皂角树下，坐在坎沿的青石上准备看笑话，来来往来的行人总有踏上陷阱的，也不碍事，吓一跳而已，惊魂未定，听皂角树下娃们哄笑，骂几句装作要上来打人的样子，这帮小混蛋溜溜跑了，那人和同伴也就说说笑笑走了。

皂角树下还有观察哨的功能，当时大人们要到山涧河后山拾柴，凌晨鸡叫头遍出发，下午才回来，背一两百斤柴，到了最后阶段就没气力了，背人都要赶一截路去接柴，就是去分担一部分柴，减轻一点负担，接柴的人大多是妇女，她早早打发孩子去：看你爸他们回来没？小孩子就到皂角树下向七八里外张望，只

要看到有背柴的人从山垭一露头，就飞快跑回去告诉母亲：来了、来了。母亲背起背篋小跑着就下了河坝路上接柴去了，有时候小孩子也跟着母亲一起去，接不了柴，表达一种心情吧，我想是这样的。

夏天皂角树下最热闹，大人坐在青石上抽烟、纳鞋底，小孩子追逐嬉闹，或用一根竹竿和牛尾巴毛套知了，涨水了大家站在这里看滔滔江水。

那时候洗衣服主要用皂角，皂角也能卖钱，家家户户需要皂角，五爷家也没有卖过，就让乡亲们捡拾去了。皂角籽咬开后，里面有一层白色胶质东西很好吃，有一次弟弟赤脚下到皂角树下沙地捡皂角，左脚后跟扎了一根大拇指粗的皂角刺，跳回家，父亲给他挑刺，结果皂角刺中间是空的，挑不出来，父亲懂些草药知识，让我和哥哥去河滩明沙里挖“倒退牛”，那是一种小虫虫，藏在干沙里，把它挖出来，放在我们挖的“沙磨”里，它一直倒着走。我们挖了不少“倒退牛”，父亲把它们捣烂和一点油摊在蓖麻叶上，敷在弟弟脚底，睡了一夜，第二天打开看，皂角刺退出了弟弟脚底，拔出那皂角刺足有半寸长。

又有一年，小妹才会爬，哥哥领着在皂角树下玩，不知怎么就翻过坎边的石条，滚下河下去了，我记得是先丙大大给抱上来，立即送到卫校找医生看，好在那坎子是台阶状，一阶一阶滚下去的，吃点亏，并无大碍。她长大后没考上大学，还找托词呢：小时候脑袋摔坏了。其实她开几个幼儿园，一讲话声情并茂就是几小时，脑袋够用得很。

皂角树太老了，有一年闪电让“龙”在粗大的树干上抓了两条深印，留下明显“爪”痕。1983年那场大水，皂角树被水淹，只有顶上枝梢在铺天盖地的洪水中艰难的摇曳，在退水时，被洪水浸泡多日的石坎再也托付不了皂角树巨大的身躯，大皂角树拉着石坎和那一块平地一起倒在滚滚洪水中。之后再也没有大皂角树，再也没有皂角树下那个平场，再也没有皂角树下那些乐事。



美丽的村庄 兰俊顺 作

## 瀛湖

第 1374 期

## 在将军山(外二章)

汉滨 汪海玉

高喊一声：喂，尉迟敬德将军！

你从大唐骑马来过吗？我好像不记得。山说过，风说过……都说你来过，好吧，你暂且来过。

秋风轻轻触碰红叶，一片叶子也是一杆旗，蔽天遮日，清晨的露珠，是你战马刚刚路过的汗珠，你从何时来，要到何地去。

听说你歇息在林间老农的寒舍，挖掘历史的老农，敲击地上的石块，仿佛敲响战鼓，梦回吹角连营。

一道残阳，红透夕阳，夕阳的余晖，散落一地，此时此刻此地，停下来。

牛羊累了，夕阳累了，将军也累了。

尉迟敬德将军，你来过，请你告诉我。马革裹尸是你的姓名，这里不是你的籍贯，这里的江山属于你。你来过，这座山便为你树碑立传。

尉迟敬德将军！你不会想到，千年之后，我会持丹书铁券，登上一座山，与你对话。

### 又走富强

山风，山路，山顶。

沿着阵阵风声落入别梦依稀的时光轨道，叶落河水，随波逐流，也不露声色。

断了半截的粉笔，还放在站立的讲台，课桌上书本落满灰尘，黑板上，字迹模糊枯燥的数学板书，计算着时代发展的公式。

出门，记住一切事物。

向左，发放工资的信用社，摘下标志，灰突突的房屋，放着核算工资的珠算声声。

向右，小卖部门开着，认识的乡亲，黑黝黝的脸颊上洋溢着热情。一句“进屋喝茶”中，他少了几颗门牙，像是一扇漏风的门，关不住光阴的故事。

弯弯小路，走了一圈又一圈，试图叫醒沉睡的岁月。比如：我嚼碎的月光，你遗失的笑容，她离去的背影。

老街，仿佛肃立在砖瓦缝隙中的青苔，我屏住呼吸，仰望月光里长出的古道西风。

山顶的牧笛送走黄昏，斜塔矗立，静静地张开怀抱，溢出来的夜色迎风流泻。

### 再书流水

渡口，上码头。几只船舶和秋风停在一起，清凌凌的河水打湿吱吱呀呀的船桨。

河面安静，渡口里的时光，典藏着祖师殿的晨钟暮鼓。岚河褪去光泽，鸣咽地马达，拖起重重的月光，划破河面。鱼儿跃出水面吐口气，隐约之间，河面披上轻纱。

钟声敲醒小镇的清晨，薄雾散尽，店铺开门，啜饮，饮茶。古道的青砖，灌满烟火里的尘埃。

水利万物，因水灵动。流水是水的眠眸，古镇是一面镜子，有悠悠水色潮痕，浸泡月光，星星，有摆渡的船公，打酒，摆渡，然后和小镇一起老去。

古香古色的马头墙，昏暗的油灯下，满面皱纹的老人，读一封旧信，那些褶皱，深深浅浅折痕，仿佛给古镇一帧一帧的布景。

夜色深处，零散的月光执意不走，河心祖师殿响起暮鼓低吟，河畔渔火，保持敬畏的沉默。慢时光里古镇，牵挂着一些陈年旧事，在河面上飘着。

秋果丰收的时令到了，每当此时，院里的那棵石榴树都会呈现出不一样的风景。

这棵石榴树从我出生便陪伴我成长至今，比我还年长十几岁，已有三十多年的树龄了，粗壮厚实的树干，最经得起时间的是树干上油亮油亮的大灵芝了，树梢上每年都长着新芽，稍不留神就变成了枝干，为了维持树型，只能修剪掉。

前两年修建新房，为了保护此树，便放弃了修建停车位，然而在修建中缺少了自然照顾，常年有树洞的地方被蚂蚁筑了个精光，待发现时，灵感一来使用奇石涂上水泥按了进去，现在看来简直是巧夺天工了。

家里人爱养护花木，前后院落落放着不胜枚举的盆景花草，春有百花秋有月，冬有松色郁青苍，我总以为这些花木能在最还原自然的院子里自由生长，纵使万般还原生态环境，但终究是昙花一现，一场干旱后，松木已为朽木，花草不再盛开，只有那门前的石榴树依旧沉稳着，默不作声的发挥它的生命力，满树的红石榴花在酷暑下做着坚强的抗争，炎热之下，红花似锦，最后花瓣紧紧拥抱在一起化为了坚硬的果实。

多子多福是石榴树的寓意，记忆里，堰溪街这边种了不少石榴树，每年花开时，一阵风雨洗礼，沿路都是石榴花瓣和跌落的小石榴，一颗颗红玛瑙似的石榴籽掉落一地，特别是我家院子的石榴，那时候有些人还偷偷来摘。

小时候，家中是不止这一棵石榴的，院里两边各有一棵，现在的假山旁边以往是有一棵小的，但前年修房子时便让人挖走了，本来想的是捐献给植物园，但不知怎么的，植物园也没找到过，就这样杳无音讯地消失了，直到偶尔一天在别家吃饭时发现了此棵石榴树，像老朋友见面一样倍感亲切。

我翻阅了资料，石榴树连续结果长达五六十年，院前这棵正值壮年的石榴树高大粗壮，枝叶刚好为家人遮风避雨，这些都得益于一家三代人的辛勤养护。今年的青皮小石榴虽然小，但比以往更加紧密，秋意渐浓，石榴有的泛红，有的饱满成熟已开炸，在悠闲的午后，听雨叮咚时摘下几个雨水冲洗过的果子，如同品尝着老朋友送来的秋日贺礼。

## 闲游后柳

石泉 黄平安

石泉后柳，顾名思义，柳树是当仁不让的主角。柳树生动鲜活，一到春天，就更爱妩媚妖娆。作别千姿百态的春柳，我想去汉江对岸看看茶山，因为这里既是古镇，又是水乡，茶山定然很美。

在码头乘船，把身心一股脑交给了画舫，交给了汉江，船在峡谷里穿行，水是眼波横，山是眉黛峰，岸边农舍静，江上数峰青。

从后柳码头斜对面登岸，沿着蜿蜒的乡村公路缓缓上行。公路左弯右拐，后柳古镇从不同的角度一次次跳入眼帘，惊艳了我的目光。因为站得高，视觉效果出奇地好。我们一边欣赏，一边拍照，不肯放过任何一个好的角度。游览茶山，眼睛和耳朵是最忙的，茶带随山就势，蜿蜒出了一条条优美的平行线，采茶人灵动地点缀其间，构成了优美的五线谱，乐曲里有风声，有鸟鸣，有人语，有歌吟，和谐自然，婉转悠扬，是天籁。面对这难得一见的美景，文朋诗友们兴奋得歌咏之。

游汉江，登茶山，不知不觉已是正午，腹中早已空如也。遂登船渡江，返回小镇。在船上，我问船老板，镇上可有什么好吃的？船老板笑答，镇上刚开了一家全鱼宴呢。我们顺着船老板手指的方向望去，一面上书鱼宴的大旗正在码头上高高飘扬。下船后，我们径直向大旗方向奔去。

选一个临窗的雅间坐了，服务员送来了一壶绿茶，丝丝茶香从壶嘴里飘出。闲聊片刻，几道精致的凉菜便端上桌来。我们在凉菜中寻找鱼的影子，但不细看，还真没看出来。服务员给我们介绍道，凉菜中真有鱼呀，这道形似皮冻的小方块，就是用鱼做的皮冻，晶莹剔透……等不及她一一介绍，众人便纷纷下箸，狼吞虎咽起来。

热菜可谓洋洋大观了，颜值和营养兼备的剁椒鱼头，香辣可口回味悠长的干烧鱼尾，新近流行的网红菜回肠鱼，汤鲜味美的清炖黄辣丁……叫得上名的，叫不上名的，挤满了餐桌。人人都放下了平日的斯文，吃着吃着，我们发现了一个问题，既是全鱼宴，怎么没见到当地名菜茴香小鱼？服务员答，虽然汉江鱼多，但小鱼却是不能吃的，要等它们长大了才能享用。听了此言，我们对开发全鱼宴的主人油然而生敬意。

酒足饭饱，后柳古镇是非游不可的。古镇的标志之一“屋包树”虽然“年事已高”，但仍然枝繁叶茂，绿荫似盖，蔚为奇观。它从一间老房子中长出，树干须数人手拉手才能围合，表皮龟裂，历经沧桑，仿佛一位饱经风霜的老人，挺立在码头上，笑看人间的沧桑巨变。从小巷拾级而上，沿街前行，“中国人民银行”几个大字赫然在目。据说这所房子是20世纪50年代小镇上的“金融中心”，如今，虽然早已不是金融机构，但它依然魅力十足，吸引着往来人目光。继续向前，与小镇的“物资交流中心”不期而遇。这里虽然现代气息很浓，但依然传承着古镇的风俗。每逢农历集日，城镇的，乡村的，操着方言俚语的，说着南腔北调的人来来往往，本就不宽的街道显得更加拥挤。

我不爱逛街，却喜欢这样的小集市，城里买不到的新鲜蔬菜，家庭作坊加工的石磨豆腐、农家散养的土鸡，山上采摘的野菜……在这里随处可见，而且价钱实惠。如今，外地人凡来石泉，必来后柳。坊间流传一句话：来石泉不到后柳，等于没来石泉。话虽有些绝对，但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后柳在人们心中的分量。

闲游半日，意犹未尽。后柳，一个来了就不想走的地方。



## 三爷

汉滨 胡自兴

三爷走了，留给我无尽的不舍和依恋。

三爷叫胡洪联，和我爷爷是堂兄弟，他是我的启蒙老师。民办教师的三爷，退休前两三年才转为正式教师，他把一辈子的青春年华，献给了乡村教育事业，荣获过“陕西省优秀教师”“安康市爱生模范”等称号。三爷乐善好施、德高望重，在我们村子里很有声望。他教过很多家庭的三代人，村里一提到三爷，都给他等大拇指。

得知三爷病重的消息是从她幺女抖音看到的。因为刚开学，单位的事务多，所以看望三爷的事一拖再拖。终于决定在一个周日去医院看望他时，不料在周六凌晨四点接到我父亲的电话：“你三爷，他走了。”当时，我心头一紧，十分愧疚，忍不住流了泪。

紧赶慢赶，中午才回到老家，此时三爷已躺进了他的“万寿屋”了，灵堂上烟火飘忽，镜框里的三爷还是往日的笑容，但永远定格了。院子里哀乐低回，身着孝服的人们出出进进，忙这忙那。我帮不了啥忙，烧了一些纸钱后，坐在院子边上发呆，和三爷相处的情景便一一映在脑海间。

我上学的县河镇欣荣小学在一个山梁上，距家有五六里路，且都是四五十度的上坡路。上学的路上还要穿过一大片密林，路上常有毒蛇和胡蜂出没。冬天一些孩子还提着小火盆去学校。三爷担心毒蛇和胡蜂伤着我们，更害怕火盆引燃了山林。每天早上，三爷便早早走出家门，把我们一帮子学生聚到一起，手拿一根棍子，走在前面带路，把我们领到学校。跟三爷一起上、下学，还能听到很多故事，最早知道《西游记》《水浒传》里的一些片段，就是三爷在上学路上讲给我们的。

一年级第二学期，评上少先队员的学生要交三毛钱买红领巾。我家里经济条件太差，凑不齐三毛钱，到发红领巾的那一天，我都没能交上。当看到其他孩子开心地系上红领巾时，我伤心地大哭起来。三爷走过来摸摸我的头：“孙子，你莫哭，你上进心很强，将来一定有出息，来，我给你买一条，作为给你的奖励。”那时候，三爷每月的工资仅有六元，他把自己二十分之一的收入奖励给了我。有了三爷的鼓励，从那以后，我学习更加自觉了，学期末考了第一名。

一年级的暑假，我遭遇车祸，左腿高位截肢。九月份开学后，由父母背着上学。有时父母有事，三爷便替代父母背我。直到后来我学会了拄拐杖，才停下来。至于背了多少次，我已记不清了。但三爷后脑勺的白发，脖子上暴起的青筋，脸上的汗珠子，累得大喘气，好几次险些滑倒，我却记得清清楚楚。当时三爷已是五十多岁的人，背我还是有些吃力的。

那时的冬天比现在要冷得多，积雪盈尺是常有的事，这时候三爷便吃住在学校。我每走一步也十分艰难，三爷便要我留下，晚上和他一起睡。一次，不小心尿了床，因为嫌丑，第二天天没亮我便溜了，生怕三爷过问。三爷第二天晒被子，有人问：“胡老师，是不是孙娃子昨晚印地图了。”三爷大声回答：“哪有呀，是暖水瓶漏水了。”躲在背后的我，听到三爷这话，脸羞得绯红。

三爷写得一手好毛笔字。每年一过腊月二十，就挨家挨户给乡亲们写对联。我也喜欢跟在他的屁股走东家串西家，主要给他帮忙扯对联、晾对联。三爷边写对联，边问这个字念啥？遇到我不认识的，就读出来，并告诉意思。现在回想起来，我比同龄人认字多一些，和跟三爷一起写对联有很大关系。写对联时总会裁下一些废纸，三爷便把笔递给我，让我试着写，有时还帮着手教着写。上初中时，我便能给左邻右舍写对联了，由于后来没有坚持，这门“手艺”便荒废了，感觉挺对不起三爷的。

1995年三爷光荣退休。退休后的三爷更忙了，调解邻里纠纷，主持分家提灶，宣传上级政策，成了他的主要工作，很少闲下来。三爷很愿意帮助别人。很多人向三爷借过钱物，但三爷却不在乎还与不还。过路人总能在他家讨一口水喝，或吃一顿饭。遇到叫花子上门，也从来不会打着空手走。我清晰地记得，有几次家里来了客，父亲从后门出去，回来时衣服里不是裹着烟盒，便是一方子肉。便猜想是向三爷讨借的，事后一问，果真没错。

三爷下葬的那一天，前来送行的人很多。一路上，人们都在念及三爷的好。下了多日的春雨也停了。阳光下，乌黑的灵柩闪烁着柔和的光芒。

三爷患病这几年里，要不停地吃药，花费很大。我替他写了一份大病救助申请，也不知道生没生效。除了逢年过节给他买一点水果和糕点外，这便是我唯一替三爷做的一件事了。